

监督索引号 53042400334201000

华宁县应急管理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主要职能

1. 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各乡镇（街道）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2. 拟定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相关制度，组织编制全县应急体

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减灾规划，组织制定部门规范性文件、规程和标准并监督实施。

3. 指导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县级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重点工程和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4. 牵头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和布局，组织协调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5. 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县级应对一般（或小型）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县委、县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一般（或小型）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6. 统一协调指挥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衔接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7. 统筹应急救援力量的建设，负责消防、森林和草原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安全生产专业应急救援队等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指导乡镇（街道）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8. 指导城镇、农村、森林、草原消防工作规划编制并推进落实，协调指导森林草原火灾扑救工作。

9. 监督指导森林和草原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

治工作，督促指导有关职能部门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10. 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11. 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县级有关部门和各乡镇（街道）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实施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

12. 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负责监督管理工矿商贸行业县属企业安全生产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13. 依法组织或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协调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14. 按照国家、省、市、县的要求部署，开展应急管理方面的交流与合作。

15. 制定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华宁县发展和改革局（华宁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等部门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16. 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17.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8. 职能转变。华宁县应急管理局应加强、优化、统筹全县应急能力建设，构建统一领导、权责一致、权威高效的应急能力体系，推动形成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平战结合的应急管理体制。

（二）2023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概述

1. 坚持党建引领，落实党委政治主责。

（1）抓好党建工作，进一步强化理论武装。华宁县应急管理局党委坚持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为契机，以党委中心组学习、支部政治学习、支部活动为抓手，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及防灾减灾救灾重要讲话精神和党的二十大，强化理论武装，更好指导应急工作。今年以来开展党委理论中心组专题学习 7 次，支部学习 6 次，干部职工集中学习 8 次。不断强化党员干部的“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努力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应急工作中走深走实，自觉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县委、县政府的中心工作上来。

（2）抓实党风廉政建设，全面落实主体责任。局党委始终坚持把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全面落实党委

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一是抓好组织领导，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制定下发了《2023年华宁县应急管理局党委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计划》，明确了主体责任事项，形成逐级抓、逐级落实的工作局面。一年来认真落实责任主体，严格执行谈心谈话制度。二是抓实意识形态工作。明确局党委书记作为第一责任人，分管领导为直接责任人，其他班子成员按照“一岗双责”要求，抓好意识形态工作。一方面将意识形态工作纳入局党委重要议事内容和党委中心组学习重要内容，年内开展专题分析2次，集中学习7次。另一方面严格执行政务信息公开，完善《华宁县应急管理局信息发布审查制度》，规范信息发布流程，并对政务公开系统等网站内发布的信息进行排查，确保无涉密、涉敏信息，把稳意识形态舆论“主阵地”。

2. 坚持责任落实，有力推进各项重点工作。

(1) 安全生产工作平稳有序，专项排查整治有成效。

安委办工作情况。1-10月，全县共发生3起事故，死亡5人，比去年事故起数减少2起、下降40.00%，死亡人数与去年持平。一年来县安委会下发安全生产相关文件通知80余件，开展安全生产综合督查3次，重点行业领域、重点时段专项督导检查10次（其中县委领导带队检查1次，县政府领导带队检查4次）。严格按照《华宁县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方案》（华安发〔2023〕6号）及《华宁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成立华宁县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工作专班的通知》（华安办

发〔2023〕10号），落实各项安全责任措施。今年以来，派出督导组（检查组）920个，组织专家技术服务93人次，排查单位企业3,689户次，排查问题隐患2,675项，已完成整改2,357项，其中排查重大安全风险102项（均已落实“4个清单”管控措施），发现重大隐患42项（其中企业自查发现21项，已整改18项；部门检查发现21项，已整改14项；县级政府2023年度挂牌督办治理10项，已完成治理8项），解决突出问题319项，帮扶指导乡镇（街道）20个次，帮扶指导重点企业239家次，行政处罚84次，罚款1,200,700.00元，公布典型执法案例5例，移送司法机关2人，责任倒查追责问责2人，责令停产整顿企业5家，曝光、约谈、联合惩戒企业68家，约谈通报地区及部门5次。

烟花爆竹领域：开展烟花爆竹“打非治违”专项行动，排查检查各类门店320余户，重点检查商超、集贸市场等人员密集场所15个，依法查扣非法经营的各类烟花爆竹共计62件。

危化领域：检查辖区加油站60余次，排查存在重大隐患4条，一般安全隐患问题35条，共责令相关企业整改消除安全隐患39条。检查生产经营单位96户次，下达现场检查记录54份，责令限期整改指令书9份，查处安全隐患60余条，行政处罚案2件，处罚金额15,000.00元。

工贸领域：对全县的工贸企业开展专项检查，检查工贸企业65户次，下达现场检查记录42份，下达责令限期整改指令16份，查

出问题和隐患 268 条，已完成整改 259 条，其中：重大隐患 22 条（企业自查发现重大事故隐患 17 条，部门检查发现重大事故隐患 5 条），一般隐患 246 条。约谈通报有关企业 1 次；查处 5 起违法行为（简易处罚 2 起），已结案 3 起，处罚款 19,600.00 元，正在办理中 2 起。发生一般责任事故 1 起，处罚款 326,055.89 元。

非煤矿山领域：督促非煤矿山企业对照重大隐患判定标准自查整改，5 家非煤矿山企业自查发现重大隐患 7 条，已整改 2 条。检查非煤矿山 24 户次，下达检查记录 18 份，查处隐患 67 条，已整改 52 条。约谈通报有关企业 2 次，查处 4 起违法行为（简易处罚 2 起），处罚款 133,800.00 元。

（2）防灾减灾救灾工作扎实开展，人民生命财产有保障。

①强化宣传，加强应急培训演练。组织相关部门召开 2023 年全县主要自然灾害形势分析研判会商会议，形成《2023 年全县主要自然灾害风险形势分析报告》。由县减灾委办公室牵头，开展全国防灾减灾日主题集中宣传及第 34 个国际减灾日宣传活动。开展自然灾害、安全生产等应急综合演练共 4 次。开展全县自然灾害应急避险培训和应急避险演练，覆盖 5 个乡镇（街道）的 75 个村（社区）、637 个村（居）民小组，6,951 人完成了自然灾害应急避险培训，43,419 人参与了本次应急避险演练。

②防灾减灾物资保障到位。截止目前，华宁县储备救援物资 212 类，涵盖了抗震、森林草原防灭火、防汛抗旱各种装备，登记在册

的装载机、挖掘机等主要救援装备 1,559 台，共储备省、市、县三级救灾物资均按照上级要求储备到位。完成 92 台地震预警终端设备安装，实现学校地震预警终端全覆盖。

③冬春救助保障有序。2022-2023 年受灾群众冬春救助截止 1 月 15 日，发放棉被 700 床、男套装 120 套、女套装 120 套、棉大衣 500 件。截止 2 月 9 日发放中央救灾资金 2,673,000.00 元，救助受灾群众 20,558 人。

④应急队伍建设有力。一是组建了华宁县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现有人员 58 人，承担全县各类安全事故、自然灾害事故应急救援工作。二是按照“5321 综合救援队伍”建设目标，已组建专兼职地震应急救援队伍 10 支，共 847 人，并在 5 个乡镇（街道）各组建 1 支摩托车应急救援队伍，共 168 人。三是各乡镇（街道）防汛队伍共 5 支 151 人，县应急局救援分队 18 人。四是成立了华宁县应急管理综合执法大队，核定编制 9 人，在职在编 2 人。

3. 坚持统筹协调，“指挥部”办公室作用发挥有突破。

防汛抗旱指挥部：一是严格落实“一接三即”和“1262”精细化预报与响应联动机制。及时展开专题会议及工作推进会，一年来共组织召开省市县防汛抗旱工作会议 29 次，下发文件 31 个，发出防汛预警提示 7 次。二是及时更新 2023 年华宁县特殊群体转移台账，对辖区内受洪水、山洪泥石流等自然灾害影响的孤寡老人、伤残人士、留守儿童等特殊群体逐一进行排查登记，构建了转移避险网格

化工作体系，完成了华宁县5个乡镇（街道）转移避险网格化管理一张表填制工作，实现转移避险精细化管理。

抗震救灾指挥部：一是制作《华宁县较大及以上地震灾害应急处置工作手册》、《华宁县抗震救灾指挥部工作规则》和《华宁县抗震救灾指挥部办公室工作细则》等，进一步完善地震处置措施和 workflow。二是举办全县地震救援“第一响应人”及“三网一员”培训班。同时，利用“5·12”全国防灾减灾日，深入开展防震减灾科普活动，目前已开展防震减灾科普知识集中宣传5次，防震减灾科普讲座28场，覆盖全县所有村组。

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一是联合多个部门深入各乡镇（街道）开展督促检查30余次，制定并印发了《华宁县2023年“无火清明”森林草原防灭火武装巡护工作方案》。截止6月15日，各林业站查处野外违规用火3起，处罚金额2,500.00元，各村委会处查野外违规用火207起，处罚金额54,550.00元。二是制定并印发了《华宁县2023年森林草原防灭火倡议书》、《华宁县人民政府2023年森林草原禁火令》、《2023年森林草原总林长令》《关于加强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的通告》、《华宁县森林草原防火期违规野外用火和火案举报奖励办法（试行）》等文件，发放云南省森林草原防火省长令2,600份，玉溪市森林草原防火市长令1,000余份，设置带有预警信号的警示旗和警示牌960块。三是防火期以来，全县保持“零火灾”成绩的同时，积极参与江川区“4·11”森林火灾扑救工作，

维护群众利益，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情况

我部门共设置 6 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救援协调和预案管理股、安全生产基础监督管理股、自然灾害管理股、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股、综合协调股。

所属单位 3 个，分别是：

1. 华宁县应急管理局（局机关）
2. 华宁县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事业单位）
3. 华宁县应急救援服务中心（事业单位）

以上 2 个事业单位未单独核算，并入局机关核算。

（二）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华宁县应急管理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3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 个，其他事业单位 1 个。分别是：

1. 华宁县应急管理局（局机关）
2. 华宁县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事业单位）
3. 华宁县应急救援服务中心（事业单位）

纳入华宁县应急管理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与我部门所属单位范围保持一致。

（三）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华宁县应急管理局 2023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35 人。其中：行政编制 16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1 人），事业编制 19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9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15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1 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人员 2 人，非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10 人。

年末尚未移交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共计 0 人（离休 0 人，退休 0 人）。年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6 人（离休 0 人，退休 6 人）。

年末其他人员 0 人。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人员 0 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开支人员 0 人。年末学生 0 人。年末遗属 1 人。

车辆编制 1 辆，在编实有车辆 1 辆。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华宁县应急管理局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数据。

华宁县应急管理局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华宁县应急管理局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8,737,136.12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737,136.12 元，占总收入的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0.00 元（含教育收费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经营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与上年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942,308.84 元，下降 9.74%。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942,308.84 元，下降 9.74%；上级补助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事业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经营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其他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2023 年本单位新招考、调入人员，导致基本支出较上年增加。2023 年上级项目专款、县级配套项目资金支出较上年减少。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华宁县应急管理局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8,737,136.12 元。其中：基本支出 4,884,664.31 元，占总支出的 55.91%；项目支出 3,852,471.81 元，占总支出的 44.09%；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经营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与上年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942,308.84 元，下降 9.74%。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269,009.35 元，增长 5.83%；项目支出减少 1,211,318.19 元，下降 23.92%；上缴上级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经营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其他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2023 年本单位新招考、调入人员，导致基本支出较上年增加。2023 年上级项目专款、县级配套项目资金支出较上年减少。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度用于保障华宁县应急管理局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4,884,664.31 元。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4,548,144.32 元，占基本支出的 93.11%；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336,519.99 元，占基本支出的 6.89%。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3 年度用于保障华宁县应急管理局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3,852,471.81 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 0.00 元。具体项目开支及开展工作情况：

1. 华财预〔2023〕1 号机关事业单位职工遗属生活补助经费 8,346.00 元，用于单位职工死亡遗属生活补助。

2. 华财业追〔2023〕31 号业务工作经费 6,582.00 元，用于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支出。

3. 华财预〔2023〕1 号森林草原防灭火、防汛抗旱、防震减灾“三个指挥部”及安委办工作运转经费 49,753.81 元，用于保障森林草原

防灭火、防汛抗旱、防震减灾“三个指挥部”及安委办正常运转支出。

4. 华财预〔2023〕1号2023年税源增收监控网络租赁专项经费359,790.00元，用于保障监管企业税源增收、安全生产监管系统建设支出。

5. 华财建〔2023〕171号玉财资环〔2023〕87号2023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第一批森林火灾救灾补助）资金50,000.00元，用于保障森林草原火灾扑救支出。

6. 华财建〔2023〕165号玉财资环〔2023〕46号2023年市级自然灾害生活补助资金20,000.00元，用于保障受灾群众自然灾害生活补助。

7. 华财建〔2023〕68号玉财资环〔2023〕20号2023年省级冬春救助补助资金150,000.00元，用于保障受灾群众冬春生活救助。

8. 华财建〔2023〕1号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2022至2023年冬春救助资金2,673,000.00元，用于保障受灾群众冬春生活救助。

9. 华财建〔2023〕80号玉财资环〔2023〕38号2023年抗旱应急经费300,000.00元，用于保障受灾地区开展应急抗旱工作支出。

10. 华财建〔2023〕33号玉财资环〔2021〕66号2021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抗旱）资金175,000.00元，用于保障受灾地区开展应急抗旱工作支出。

11. 华财建〔2023〕67号玉财资环〔2023〕16号2022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预算（地质灾害）资金60,000.00元，用于采购

救援装备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华宁县应急管理局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737,136.12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相比减少 942,308.84 元,下降 9.74%,主要原因是:2023 年本单位新招考、调入人员,导致基本支出较上年增加。2023 年上级项目专款、县级配套项目资金支出较上年减少。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2. 外交(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3. 国防(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4. 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5. 教育(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6. 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

出的 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37,195.6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5.00%。主要用于单位职工的养老保险等支出；

9. 卫生健康（类）支出 310,336.84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3.55%。主要用于单位职工医疗保险等支出；

10. 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11. 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12. 农林水（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13. 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16. 金融（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

的 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19. 住房保障（类）支出 213,237.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2.44%。主要用于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7,776,366.68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89.00%。主要用于发放在职人员工资及津补贴、支出日常公用经费、发放退休人员生活补助、缴纳在职人员失业、工伤、生育保险，自然灾害救灾防治项目支出；

23. 其他（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24. 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25. 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

支出的 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31,200.00 元，决算为 28,719.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0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0.00%，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0.00%，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12,000.00 元，决算为 12,000.0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41.78%，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19,200.00 元，决算为 16,719.0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58.22%，完成年初预算的 87.08%，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 16,719.00 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其中：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华宁县应急管理局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31,200.00 元，支出决算为 28,719.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0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12,000.00 元，决算为 12,0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19,200.00 元，决算为 16,719.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08%。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我单位节约行政成本，同时财政困难，“三公”经费未保障。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14,601.87 元，增长 103.4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增加 7,226.87 元，增长 151.4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 7,375.00 元，增长 78.93%。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上级督查、检查，下级汇报工作，下乡实地调研、应急处置、安全检查较上年增多。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实物量的具体情况

1. 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2. 购置车辆 0 辆。本单位无此项支出。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主要用于企业安全监管及应急处置，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 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45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355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上级部门企业安全生产督查、自然灾害预防检查及对接乡镇相关工作事宜发生的接待支出。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华宁县应急管理局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36,519.99 元，比上年减少 392,175.48 元，下降 53.82%，主要原因是：我单位节约行政成本，同时财政困难，机关运行经费未保障。单位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 88,782.83 元、邮电费 3,000.00 元、会议费 3,796.00 元、培训费 12,101.00 元、公务接待费 16,719.00 元、工会经费 48,354.16 元、福利费 13,467.00 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000.00 元、其他交通费用 138,300.00 元。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末，华宁县应急管理局资产总额 1,115,788.75 元，其中，流动资产 36,354.12 元，固定资产 1,079,434.63 元（净值），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00 元，在建工程 0.00 元，无形资产 0.00 元（净值），其他资产 0.00 元（净值）（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

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增加 6,800.10 元，其中固定资产增加 37,312.06 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00 元；报废报损资产 0 项，账面原值 0.00 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00 元；出租房屋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00 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详见附表）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元。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华宁县应急管理局无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本文中公开的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相关数据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相关经费,不含非财政拨款部分。

(四)本文所称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是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部门决算: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所有预算收支和结余执行结果及绩效等情况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改进部门预算执行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

监督索引号 53042400334201111

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华宁县应急管理局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737,136.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437,195.6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10,336.8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13,237.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7,776,366.68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8,737,136.12	本年支出合计	57	8,737,136.12
使用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8,737,136.12	总计	60	8,737,136.1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华宁县应急管理局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8,737,136.12	8,737,136.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7,195.60	437,195.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8,849.60	428,849.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600.00	9,6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9,249.60	419,249.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8,346.00	8,34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8,346.00	8,34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0,336.84	310,336.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0,336.84	310,336.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6,421.84	176,421.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5,029.11	115,029.1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8,885.89	18,885.8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3,237.00	213,23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3,237.00	213,23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3,237.00	213,23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776,366.68	7,776,366.68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4,348,366.68	4,348,366.68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1			行政运行	3,938,822.87	3,938,822.87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9			应急管理	49,753.81	49,753.81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359,790.00	359,79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50,000.00	5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602			森林草原防灭火	50,000.00	5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3,143,000.00	3,143,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3,143,000.00	3,143,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5,000.00	235,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5,000.00	235,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华宁县应急管理局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8,737,136.12	4,884,664.31	3,852,471.8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7,195.60	428,849.60	8,346.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8,849.60	428,849.6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600.00	9,60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9,249.60	419,249.60				
20808		抚恤	8,346.00		8,346.00			
2080801		死亡抚恤	8,346.00		8,346.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0,336.84	310,336.8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0,336.84	310,336.8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6,421.84	176,421.8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5,029.11	115,029.1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8,885.89	18,885.8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3,237.00	213,237.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3,237.00	213,237.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3,237.00	213,237.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776,366.68	3,932,240.87	3,844,125.81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4,348,366.68	3,932,240.87	416,125.81			
2240101		行政运行	3,938,822.87	3,932,240.87	6,582.00			
2240109		应急管理	49,753.81		49,753.81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359,790.00		359,790.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50,000.00		50,000.00			
2240602		森林草原防灭火	50,000.00		50,000.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3,143,000.00		3,143,000.0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3,143,000.00		3,143,000.00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5,000.00		235,000.00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5,000.00		235,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华宁县应急管理局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737,136.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37,195.60	437,195.6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10,336.84	310,336.8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13,237.00	213,237.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7,776,366.68	7,776,366.68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8,737,136.12	本年支出合计	59	8,737,136.12	8,737,136.1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8,737,136.12	总计	64	8,737,136.12	8,737,136.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总支出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华宁县应急管理局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栏次																		
			合计			0.00	0.00	0.00	8,737,136.12	4,884,664.31	3,852,471.81	8,737,136.12	4,884,664.31	4,548,144.32	336,519.99	3,852,471.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437,195.60	428,849.60	8,346.00	437,195.60	428,849.60	428,849.60	0.00	8,34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00	0.00	0.00	428,849.60	428,849.60		428,849.60	428,849.60	428,849.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00	0.00	0.00	9,600.00	9,600.00		9,600.00	9,600.00	9,6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0.00	0.00	0.00	419,249.60	419,249.60		419,249.60	419,249.60	419,249.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8,346.00		8,346.00	8,346.00				8,346.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8,346.00		8,346.00	8,346.00				8,346.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0.00	310,336.84	310,336.84		310,336.84	310,336.84	310,336.8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00	0.00	0.00	310,336.84	310,336.84		310,336.84	310,336.84	310,336.8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00	0.00	0.00	176,421.84	176,421.84		176,421.84	176,421.84	176,421.8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00	0.00	0.00	115,029.11	115,029.11		115,029.11	115,029.11	115,029.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8,885.89	18,885.89		18,885.89	18,885.89	18,885.8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213,237.00	213,237.00		213,237.00	213,237.00	213,23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213,237.00	213,237.00		213,237.00	213,237.00	213,23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0.00	0.00	0.00	213,237.00	213,237.00		213,237.00	213,237.00	213,23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7,776,366.68	3,932,240.87	3,844,125.81	7,776,366.68	3,932,240.87	3,595,720.88	336,519.99	3,844,125.8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0.00	0.00	0.00	4,348,366.68	3,932,240.87	416,125.81	4,348,366.68	3,932,240.87	3,595,720.88	336,519.99	416,125.8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1			行政运行	0.00	0.00	0.00	3,938,822.87	3,932,240.87	6,582.00	3,938,822.87	3,932,240.87	3,595,720.88	336,519.99	6,58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6			安全监管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9			应急管理				49,753.81		49,753.81	49,753.81				49,753.81	0.00			0.00	0.00	0.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359,790.00		359,790.00	359,790.00				359,790.00	0.00			0.00	0.00	0.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0.00	0.00	0.00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602			森林草原防灭火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0.00			0.00	0.00	0.00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0.00	0.00	0.00	3,143,000.00		3,143,000.00	3,143,000.00				3,143,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0.00	0.00	0.00	3,143,000.00		3,143,000.00	3,143,000.00				3,143,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235,000.00		235,000.00	235,000.00				235,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235,000.00		235,000.00	235,000.00				235,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华宁县应急管理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538,544.3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6,519.99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096,064.00	30201	办公费	88,782.8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029,731.00	30202	印刷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287,654.0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7	绩效工资	660,574.00	30205	水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19,249.60	30206	电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3,00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6,421.84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5,029.11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015.53	30211	差旅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3,237.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16,568.24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600.00	30215	会议费	3,796.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12,101.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9,60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6,719.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48,354.16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3,467.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00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8,30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548,144.32	公用经费合计					336,519.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华宁县应急管理局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2,125.81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0101	基本工资	0.00	30201	办公费	64,335.81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1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102	津贴补贴	0.00	30202	印刷费	0.00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906	大型修缮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6	电费	0.00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0908	物资储备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0.00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359,790.00	310	资本性支出	509,00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11,346.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4,00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475,00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8,346.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306	救济费	2,903,00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00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经济分类支出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华宁县应急管理局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 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栏次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华宁县应急管理局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结转	结余			合计	结转	结余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和年初 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公开10表

部门：华宁县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统计数
栏 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	—	—
(一) 支出合计	2	31,200.00	28,719.00	28,719.00
1. 因公出国（境）费	3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12,000.00	12,000.00	12,00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5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12,000.00	12,000.00	12,000.00
3. 公务接待费	7	19,200.00	16,719.00	16,719.00
(1) 国内接待费	8	—	—	16,719.00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	—	
(2) 国（境）外接待费	10	—	—	
(二) 相关统计数	11	—	—	—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	—	
2. 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13	—	—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	—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	—	1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	—	45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7	—	—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	—	355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	—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	—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	—	
二、机关运行经费	22	—	—	336,519.99
(一) 行政单位	23	—	—	336,519.99
(二)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4	—	—	

注：1.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为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三公”经费相关统计数是指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相关批次、人次及车辆情况。

2. “机关运行经费”填列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表

公开 11表

部门：华宁县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统计数
栏 次		1	2	3
“三公”经费支出	1	—	—	—
（一）支出合计	2	31,200.00	28,719.00	28,719.00
1. 因公出国（境）费	3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12,000.00	12,000.00	12,000.0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5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12,000.00	12,000.00	12,000.00
3. 公务接待费	7	19,200.00	16,719.00	16,719.00
（1）国内接待费	8	—	—	16,719.00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	—	
（2）国（境）外接待费	10	—	—	

注：本表所列“三公”经费为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国有资产使用情况表

公开12表

部门：华宁县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资产原值合计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 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200万以上 大型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合计	1	1,115,788.75	2,500,920.79	36,354.12	2,464,566.67	1,079,434.63	0.00	0.00	605,212.93	191,357.69	0.00	0.00	1,859,353.74	888,076.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净值）+对外投资/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净值）+其他资产（净值）；
 2. 资产原值合计=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原值）+对外投资/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原值）+其他资产（原值）；

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华宁县应急管理局

公开13表

一、部门基本情况		<p>华宁县应急管理局是华宁县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主要职责是：（一）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各乡镇（街道）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二）拟定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相关制度，组织编制全县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减灾规划，组织制定部门规范性文件、规程和标准并监督实施。（三）指导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县级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重点工程和应急避难设施建设。（四）牵头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和布局，组织协调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五）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县级应对一般（或小型）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县委、县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一般（或小型）灾害应急处置工作。（六）统一协调指挥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衔接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七）统筹应急救援力量的建设，负责消防、森林和草原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安全生产专业应急救援队等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指导乡镇（街道）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八）指导城镇、农村、森林、草原消防工作规划编制并推进落实，协调指导森林草原火灾扑救工作。（九）监督指导森林和草原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督促指导有关部门开展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十）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p>	
	（一）部门概况		
	（二）部门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一、认真贯彻落实全国、全省、全市安全生产会议精神，全面彻底排查治理事故隐患，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治理工作，开展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知识宣教活动，提高全民安全意识，提升民众自救能力，坚决预防和有效遏制各类安全生产事故发生，确保全县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好转，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二、牢固树立防大灾、抗大灾意识，加强灾害应急管理，加快防灾、减灾体系建设步伐，不断提升灾害管理水平。三、加强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开展应急救援培训和地质灾害事故应急演练，提升防灾减灾能力。	
	（三）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2023年度华宁县应急管理局收入合计8,737,136.12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8,737,136.12元，其中：基本支出4,884,664.31元，项目支出3,852,471.81元。	
	（四）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华宁县应急管理局按照《预算法》、《会计法》等相关法律要求，坚持以执行预算为中心，以节约费用为重点，抓好单位财务管理工作，严格遵守《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坚决贯彻执行依法理财的各项管理要求，严肃各类财政资金的使用。在日常工作中严格按照批准的项目和用途专款专用，并按照规定向财政部门报告资金的使用情况。	
	（五）严控“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三公经费”支出为28,719.00元，较上年增加14,601.87元，原因为由于职能职责较多，外出检查、上级督查检查、乡镇（街道）对接业务较上年增加。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绩效自评的目的		加强和规范全口径预算管理，统筹政府财力，实行统一管理，统筹安排，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成立华宁县应急管理局整体支出绩效和项目自评工作领导小组，负责部门财政支出绩效自评的工作全面开展。由财务分管领导担任组长，组员由财务室工作人员和资金使用股室人员组成。领导小组定期召开会议，对我局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进行自评，并提出相关意见。
		2. 组织实施	经过绩效自评，华宁县应急管理局认真履行资金管理职责，总结出存在问题，分析原因并加以改进，使资金的管理合理规范，财政支出达到预期绩效。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2023年我部门项目绩效目标评价结果为：优秀。开展绩效评价，取得成效如下：1.保障华宁县应急管理局在职在编人员27人工资福利及社保支出，公务用车1辆正常运转；2.保障财政部分供养人员（税控平台监控中心人员）12人工资福利及社保支出；3.保障森林草原防灭火、防汛抗旱、防震减灾“三个指挥部”及安委办工作运转经费200,000.00元；4.业务工作经费8,000.00元；5.2023年税源增收监控网络租赁专项经费35,9790.00元；7.保障华宁县应急管理局遗属补助1人。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存在的问题：1.部分项目绩效依据不够充分，量化指标细化不够，有预算执行不完的情况；2.制度建设有所欠缺，尚未建立绩效问责机制，对项目资金绩效的跟踪管理还没有明确的实施方案；3.可操作性有待提高，成果应用和信息公开方面有待加强；4.资金下达不及时，县级配套资金难以到位，造成项目开工难。建议：提高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思想认识，根据要求进一步将预算进行细化，建立科学、量化的指标体系，尽可能提供相关依据，加强评价结果的运用。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通过项目绩效评价，使华宁县应急管理局对各项工作进展情况及取得效果有了更深层次的了解和掌握。此次绩效评价结果，为以后年度预算项目资金更科学合理的安排分配提供了依据。同时将评价结果公开，促使华宁县应急管理局更加重视工作开展情况及对资金的使用效果，使财政资金更大限度的发挥作用。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1.领导重视，全程督促。财务分管领导定期召开主题工作会部署部门整体支出工作，督促项目准备、实施和检查。2.健全制度，规范管理。制定和实施预算管理、资金管理、绩效考核等管理制度，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提供了制度保障。3.落实责任，做好督查。通过党组会汇报、现场监督的多种形式，对项目实施进度进行的跟踪检查，落实方案编制、预算上报、实施验收等控制节点的完成时限，多措并举保障了项目进行。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备注：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表

部门名称	华宁县应急管理局								
部门预算资金(元)	项目年度支出		年初预算数	预算调整数(调增为“+”；调减为“-”)	预算确定数	执行数(系统提取)	执行率(%)	情况说明	
	年度资金总额		5,626,003.25	3,111,132.87	8,737,136.12	8,737,136.12	100.00		
	基本支出	年度资金总额	5,055,293.25	-170,628.94	4,884,664.31	4,884,664.31	100.00		
		项目支出	年度资金总额	570,710.00	3,281,761.81	3,852,471.81	3,852,471.81		100.00
	其中：财政拨款		570,710.00	3,281,761.81	3,852,471.81	3,852,471.81	100.00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									
部门年度目标	<p>一、加强应急管理体系建设。(1) 树牢安全发展理念，扎实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2) 在乡镇(街道)设置应急管理机构，拟冠名为某某乡镇(街道)应急管理办公室或应急管理股，同时，将涉应急管理工作的经费列入财政优先保障范畴。二、加强应急队伍体系建设。(1) 加强应急干部队伍体系建设。开展应急管理人员业务培训，提高执法水平和履职能力；严管厚爱应急管理系统干部职工，对干部职工选调、使用、评先评优、职务职级晋升等上给予相应政策倾斜。(2) 按照“统一指挥、覆盖广泛、功能齐全、一专多能”的应急救援队伍体系建设目标，整合全县行业资源；整合乡镇(街道)、社区、村组以及社会力量，实现处置单一向“社会联动、快速反应”的综合救援目标转变。(3) 加强应急处置能力建设。进一步完善应急机制体制，优化应急预案，推动各项综合性应急演练有计划开展；加强应急救援队伍管理，严格执行24小时领导干部带班制度，确保发生险情第一时间响应、第一时间应对处置。三、加强应急管理平台体系建设。(1) 拟新建华宁县应急管理指挥中心，承担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抗震救灾指挥部、防汛抗旱指挥部三个办公室日常工作以及地质灾害、应急救援指挥调度、综合值班值守等工作。(2) 健全安全生产应急管理体系，加快应急信息平台建设，完善指挥数字应急体系。四、认真履行安全生产工作职责。提高安全生产政治站位，强化督促检查，加强企业隐患排查和治理工作，积极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活动。</p>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县级以上应急演练次数	>=	1	次	3次	无。		
		供养公务用车数量	=	1	辆	1辆	无。		
		供养在职在编人员	=	24	人	27人	无。		
		供养退休人员	=	4	人	6人	无。		
		质量指标							
		工贸、矿山安全生产检查覆盖率	>=	95.00	%	95.00%	无。		
		各项工作完成合格率	>=	95.00	%	98.00%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工贸、矿山纳税额	>=	1,500.00	万元	5,181.23万元	无。	
			严控三公经费	=	只减不增	年	2023年较2023年增加1.46万元	偏差原因分析：由于职能职责较多，外出检查、上级督查检查、乡镇(街道)对接业务较上年增加、致使三公经费较上年增加。改进措施：进一步压缩三公经费支出，阳光运行，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应急能力建设	=	效果显著	上升	效果显著提升	无。	
各单位及部门运转情况			=	正常运转	年	正常运转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应急工作的满意度	>=	90.00	%	95.00%	无。		
		其他需说明事项							
<p>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p> <p>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p>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5表

项目名称	2023年税源增收监控网络租赁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华宁县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应急管理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9,790.00	359,790.00	359,79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59,790.00	359,790.00	359,79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安全生产监督执法工作，强化执法监督促进我县安全生产执法水平和质量的整体提升，不断推进我局安全生产工作走上法制化、程序化和规范化轨道。按照玉溪市应急管理局《关于开展安全生产行政执法交叉检查的通知》要求进行执法检查。			2023年税源增收监控网络租赁专项经费2023年支出359,790.00元，扎实做好安全生产检查力度，以问题为导向，主动作为，落实各项安全生产管理措施，切实筑牢守好安全生产防线，不断提升全县安全生产监管，监督企业按时、足额缴纳税收。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控过磅系统数量	>=	26	个	26个	15.00	15.00	无。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纳入系统管理企业数量	>=	24	家	24家	15.00	15.00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完成工贸、矿山2023年纳税额	>=	2,000.00	万元	5,181.23万元	15.00	15.0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维护工贸、矿山安全生产形势稳定	=	效果明显	年	效果明显	15.00	15.0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督促纳税人依法纳税	=	有效改善	年	有限改善	15.00	15.0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对监管工作的满意度	>=	90.00	%	95.00%	15.00	15.00	无。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6表

项目名称										森林草原防灭火、防汛抗旱、防震减灾“三个指挥部”及安委办工作运转经费									
主管部门					华宁县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应急管理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00			49,753.81		49,753.81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			200,000.00			49,753.81		49,753.81		100.00							
		上年结转资																	
		其他资金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安委会办公室：落实安全责任，加强综合监管，完善隐患排查治理体系，深入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打非治违、专项整治。切实加强安全生产宣传培训教育和监管能力建设，坚决杜绝较大及以上事故和非法生产导致的安全事故。防震减灾指挥部：实行统筹协调，推进有重点的全面防御。全面落实国务院有关文件要求，扎实做好地震灾害防御工作，强化宣传教育，提升公众防震减灾综合素质。加大防震减灾法律法规的宣传贯彻力度，增强公众防震减灾法制观念和意识，深入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防汛抗旱指挥部：全面落实防汛责任，健全防汛抗旱指挥体系。加强风险隐患排查整改，修订完善方案预案，开展培训演练和科普宣教，落实抢险队伍和物资装备。对全县重点领域严防死守，全面加强灾害防范，严格控制一般事故、有效防范较大事故、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做到不死人、不垮坝，有效降低自然灾害风险，切实解决一批制约全县防汛安全的重大问题和隐患，确保全县防汛安全工作形势向稳向好。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结合应急管理工作新形势、新要求以及我县面临的主要风险和近年来突发森林草原火灾事件规律特点等情况，贯彻落实“预防为主、积极消灭”的森林草原防火工作方针，正确处理森林草原火灾引发的突发事件，及时、快速、高效、稳妥地处置我县发生森林草原火灾，切实提高全县森林草原火灾防火统筹组织指挥、协同作战、信息化联动调度等应急响应能力，实现“打早、打小、打了”的原则，将森林草原火灾损失降低到最低限度，为我县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作出贡献。同时，参与县级森林草原防灭火演练，以检验锻炼提升全县森林草原防灭火队伍应急处置能力水平。</p>					<p>森林草原防灭火、防汛抗旱、防震减灾“三个指挥部”及安委办工作运转经费2023年实际支出49,753.81元，发挥出森林草原防灭火、防汛抗旱、防震减灾“三个指挥部办公室”及安委办职能职责作用，进一步提升了全县应急能力水平提升。</p>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急工作覆盖乡镇（街道）数量	=	5	个	5个	10.00	10.0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县级演练次数	>=	3	次	3次	10.00	10.00	无。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控制森林草原火灾受害率	<=	1.00	%	0.50%	15.00	15.00	无。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应急值班值守时间	=	24	小时	24小时	15.00	15.00	无。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突发事件处置时效	<=	0.5	小时	0.5小时	15.00	15.00	无。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森林草原覆盖率提高	>=	1.00	%	1.00%	15.00	15.0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对应急工作的满意度	>=	90.00	%	95.00%	10.00	10.00	无。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p>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p>																			
<p>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p>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7表

项目名称		玉财资环（2021）66号2021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抗旱）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应急管理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5,000.00	175,00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5,000.00	175,00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各地干旱受灾情况和现行中央财政特大防汛抗旱补助政策规定，及时下拨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支持受灾地区开展应急抗旱工作，全面提升抗旱减灾水平和能力，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供水安全，尽力保障农业生产用水需求。			玉财资环（2021）66号2021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抗旱）资金2023年支出175,000.00元，根据乡镇（街道）干旱受灾情况和现行中央财政特大防汛抗旱补助政策规定，及时下拨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支持受灾地区开展应急抗旱工作，全面提升了抗旱减灾水平和能力，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供水安全，尽力保障农业生产用水需求。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1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的金额	=	57.00	万元	17.50万元	15.00	5.00	偏差原因分析：由于县级财政困难，未能及时保障该笔资金支出使用。改进措施：下一步积极与县级财政协调，争取该笔项目资金支出。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确保因旱人饮困难人口饮水安全	=	100.00	%	100.00%	15.00	15.00	无。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拨付及时率	<=	7	工作日	3个工作日	15.00	15.00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减少干旱灾害损失	=	最大限度减少干旱灾害损失	年	最大限度减少干旱灾害损失	15.00	15.0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抗旱救灾能力	=	抗旱救灾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	年	抗旱救灾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	15.00	15.0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90.00	元	92.00%	15.00	15.00	无。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8表

项目名称	玉财资环〔2023〕16号2022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预算（地质灾害）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应急管理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000.00	60,00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000.00	60,00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主要用于地质灾害人员搜救，防范二次灾害采取的应急调查与监测预警、灾害成因调查分析，灾害体应急治理，地质灾害引发的次生灾害风险应急处置，周边和类似地区地质灾害隐患应急排查及对排查出隐患采取的监测预警、排除危险和应急准备等措施，救灾现场及救灾通道交通保障、救援队伍后勤和通讯保障等。			玉财资环〔2023〕16号2022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预算（地质灾害）资金2023年支出60,000.00元，主要用于地质灾害人员搜救，防范二次灾害采取的应急调查与监测预警、灾害成因调查分析，灾害体应急治理，地质灾害引发的次生灾害风险应急处置，周边和类似地区地质灾害隐患应急排查及对排查出隐患采取的监测预警、排除危险和应急准备等措施，救灾现场及救灾通道交通保障、救援队伍后勤和通讯保障等。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添置应急抢险设备	>=	2	批次	2批次	10.00	10.0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添置应急抢险物资	>=	2	批次	2批次	10.00	10.00	无。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添置设备验收通过率	>=	98.00	%	100.00%	15.00	15.00	无。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添置物资验收通过率	>=	98.00	%	100.00%	15.00	15.00	无。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30天内资金下达率	=	100.00	%	100.00%	10.00	10.00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灾区社会秩序	=	稳定有序	年	稳定有序	10.00	10.0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重大负面舆情和事件次数	<=	1	次	0次	10.00	10.0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灾群众满意度	>=	95.00	%	95.00%	10.00	10.00	无。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9表

项目名称		玉财资环〔2023〕20号2023年省级冬春救助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应急管理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00	150,00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0,000.00	150,00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目标是否经过充分调查研究、论证和合理测算；绩效目标实现的可能性是否充分，是否考虑了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			玉财资环〔2023〕20号2023年省级冬春救助补助资金2023年支出150,000.00元，经过各小组、各村委会、各乡镇（街道）、县应急局严格审核把关，确保把每一分项目资金发挥出最大作用，帮助受灾群众解决冬令春荒期间的口粮、衣被、取暖等基本生活困难。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灾困难群众救助数量	>=	600	人	600人	10.00	10.0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灾困难群众救助标准	>=	150.00	元/人	94.46元/人	10.00	3.00	偏差原因分析：由于受灾群众较多，资金分配标准降低。改进措施：在以后下达冬春救助资金前，仔细摸底排查，积极向上争取更多资金支持。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冬春救助资金使用率	=	100.00	%	100.00%	15.00	15.00	无。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物资采购完成时限	<=	4	月	3月	10.00	10.0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重大负面舆情和事件次数	<=	1	次	0次	15.00	15.0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冬春救助覆盖率	=	100.00	%	100.00%	15.00	15.0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冬春救助对象满意率	>=	95.00	%	95.00%	15.00	15.00	无。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3.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20表

项目名称		玉财资环（2023）38号2023年抗旱应急经费							
主管部门		华宁县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应急管理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00	300,00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000.00	300,00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城乡居民饮水抗旱提水、送水、小型应急工程，输水管材和提水机具购置，人工增雨人工费等补助。			玉财资环（2023）38号2023年抗旱应急经费2023年支出300,000.00元，切实保障城乡居民饮水抗旱提水、送水、小型应急工程，输水管材和提水机具购置，人工增雨人工费等补助，全县应急能力水平得到提升。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3年抗旱应急经费使用金额	=	30.00	万元	30.00万元	15.00	15.00	无。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抗旱应急经费使用率	=	100.00	%	100.00%	20.00	20.00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减少干旱灾害损失	=	最大限度减少干旱灾害损失	年	最大限度减少干旱灾害损失	20.00	20.0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抗旱救灾能力	=	抗旱救灾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	年	抗旱救灾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	20.00	20.0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90.00	%	95.00%	15.00	15.00	无。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21表

项目名称		玉财资环〔2023〕46号2023年市级自然灾害生活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应急管理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0		20,00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0.00		20,00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自然灾害发生后的当年，受灾地区政府为生活困难的受灾群众提供基本生活救助，帮助受灾群众解决口粮、衣被、安全居住等基本生活困难。				玉财资环〔2023〕46号2023年市级自然灾害生活补助资金2023年支出20,000.00元，用于生活困难的受灾群众提供基本生活救助，帮助受灾群众解决口粮、衣被、安全居住等基本生活困难。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助受灾困难人员人数	>=	2	人	6人	15.00	15.00	无。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救助资金下拨率	=	100.00	%	100.00%	15.00	15.00	无。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救助资金使用率	=	100.00	%	100.00%	15.00	15.00	无。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应急管理部门将自然灾害生活补助资金及时落实到救助对象手中的时限	<=	2023年12月10日前	天（工作日）	2023年12月15日	15.00	10.0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有效保障灾区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	100.00	%	100.00%	15.00	15.0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因灾生活困难群众满意率	>=	95.00	%	95.00%	15.00	15.00	无。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5.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22表

项目名称		玉财资环〔2023〕87号2023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第一批森林火灾救灾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应急管理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0	50,00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00.00	50,00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打火装备、工具采购34,000.00元（背负式风力清扫机5台，4,000.00元/台，计20,000.00元，阻燃服50套，200.00元/套，计10,000.00元；二号工具100把，40.00元/把，计4,000.00元）；2.租车费用、油费8,000.00元（平时用于防扑火车辆的租用6,000.00元，防扑火机具用油费2,000.00元）；3.动用扑火队伍费8,000.00元。三项合计50,000.00元。			玉财资环〔2023〕87号2023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第一批森林火灾救灾补助）资金2023年支出50,000.00元，切实提升森林防灭火工作，向群众讲解森林火灾的危害与预防等森林防火知识，提高群众森林防灭火意识，以强硬的举措用于全县森林草原防灭火应急能力提升。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覆盖乡镇（街道）数量	=	5	个	5个	15.00	15.0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使用金额	=	50,000.00	元	50,000.00元	15.00	15.00	无。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率	=	100	%	100%	10.00	10.00	无。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使用时间	<=	60	工作日	60工作日	10.00	10.00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国家经济损失率	<=	1.00	%	0.50%	15.00	15.00	无。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森林草原	=	得到有效保护	年	得到有效保护	15.00	15.0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使用单位满意度	>=	90.00	%	95.00%	10.00	10.00	无。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23表

项目名称	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2022至2023年冬春救助资金								
主管部门	华宁县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应急管理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73,000.00	2,673,00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673,000.00	2,673,00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自然灾害发生后的当年冬季和次年春季，受灾地区政府为生活困难的受灾群众提供基本生活救助，帮助受灾群众解决冬令春荒期间的口粮、衣被、取暖等基本生活困难。			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2022至2023年冬春救助资金2023年支出2,673,000.00元，自然灾害发生后的当年冬季和次年春季，受灾地区政府为生活困难的受灾群众提供基本生活救助，帮助受灾群众解决冬令春荒期间的口粮、衣被、取暖等基本生活困难。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冬春期间受困群众救助人数	>=	20,000	人	20,558人	15.00	15.00	无。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冬春救灾资金下拨率	=	100.00	%	100.00%	10.00	10.00	无。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冬春救灾资金使用率	=	100.00	%	100.00%	10.00	10.00	无。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冬春救助资金标准	>=	90.00	元/人	130.00元/人	10.00	10.00	无。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应急管理部门收到冬春救灾资金后下拨至各乡镇（街道）所需时间	<=	10	工作日	10工作日	10.00	10.0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帮助受灾群众克服生活困难	=	妥善保障基本生活	年	妥善保障基本生活	10.00	10.0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重大负面舆情和事件次数	<=	5	次	0次	10.00	10.0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灾群众满意度	>=	95.00	%	95.00%	15.00	15.00	无。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24表

项目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职工遗属生活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华宁县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应急管理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920.00	8,346.00	8,346.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920.00	8,346.00	8,346.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单位遗属补助人员家属提供生活保障，改善生活质量，达到社会和谐发展。			机关事业单位职工遗属生活补助经费2023年支出8,346.00元，单位遗属补助人员家属提供生活保障，改善生活质量，达到社会和谐发展。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遗属补助人数	=	1	人	1人	15.00	15.00	无。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遗属补助对象生活质量	=	明显提升	年	明显提升	15.00	15.00	无。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率	=	100.00	%	100.00%	15.00	15.0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部门运转	=	正常运转	年	正常运转	15.00	15.0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人员满意度	=	90.00	%	95.00%	15.00	15.0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	90.00	%	92.00%	15.00	15.00	无。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25表

项目名称	业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华宁县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华宁县应急管理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582.00	6,582.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582.00	6,582.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以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业务工作经费2023年支出6,582.00元，保障了单位内部工作正常运转，工作效率明显提升。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业务工作经费追加额	=	8,000.00	元	6,582.00元	15.00	12.00	无。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率	=	100.00	%	82.50%	20.00	17.00	无。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按要求时限完成率	=	100.00	%	82.50%	20.00	17.0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部门运转	=	正常运转	年	正常运转	20.00	20.0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人员满意度	>=	90.00	%	95.00%	15.00	15.00	无。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1.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